

浔阳区住建局

2021 年度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浔阳区住建局部门概况

一、 部门主要职责

二、 部门基本情况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 收入决算表

三、 支出决算表

四、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八、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十、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 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二、 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三、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七、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涠阳区住建局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一) 贯彻执行国家和省、市、区有关住房和城乡建设事业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研究制订和组织实施全区住房保障、住房制度改革和城乡建设有关配套政策措施。

(二) 承担保障全区城镇低收入家庭住房保障的初审责任。拟订全区棚户区(危旧住宅区)改造等保障性住房建设计划。配合市级部门组织实施中心城区保障性住房的建设、分配和管理。

(三) 承担推进全区住房制度改革的责任。配合全市住房制度改革政策和住房建设规划编制。会同有关部门管理全区住房制度改革工作。

二、部门基本情况

纳入本套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单位共 1 个，包括： 涠阳区住建局（本级）。

本部门 2021 年年末实有人数 81 人，其中在职人员 58 人，离休人员 0 人，退休人员 0 人（不含由养老保险基金发放养老金的离退休人员）；年末其他人员 0 人；年末学生人数 0 人；由养老保险基金发放养老金的离退休人员 23 人。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编制单位：浔阳区住建局

2021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栏次	行次	决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栏次	行次	决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921.6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609.17	二、外交支出	33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4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6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0.00
八、其他收入	8	35.11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29.82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8.2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2,182.9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0.46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343.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609.17
本年收入合计	27	2,565.91	本年支出合计	58	3,183.59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9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796.21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178.53
	30			61	
总计	31	3,362.12	总计	62	3,362.12

注：1. 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度总收入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编制单位：浔阳区住建局

2021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7
		合计	2,565.91	2,530.80	0.00	0.00	0.00	0.00	35.1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9.82	29.8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9.82	29.8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9.82	29.8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8.22	18.2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18.22	18.2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199	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	18.22	18.2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768.56	1,733.45	0.00	0.00	0.00	0.00	0.00	35.11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739.40	1,704.29	0.00	0.00	0.00	0.00	0.00	35.11
2120101	行政运行	1,739.40	1,704.29	0.00	0.00	0.00	0.00	0.00	35.11
21202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4.23	4.2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201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4.23	4.2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24.93	24.9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24.93	24.9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4	交通运输支出	0.46	0.4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404	成品油价格改革对交通运输的补贴	0.46	0.4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40499	成品油价格改革补贴其他支出	0.46	0.4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39.68	139.6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139.68	139.6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107	保障性住房租金补贴	9.66	9.6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108	老旧小区改造	1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199	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120.02	120.0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34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609.17	609.1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3401	基础设施建设	609.17	609.1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340101	公共卫生体系建设	4.27	4.2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340107	城镇老旧小区改造	604.90	604.9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金额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浔阳区住建局

2021 年度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3,183.59	1,308.32	1,875.27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9.82	29.8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9.82	29.8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9.82	29.82	0.00	0.00	0.00	0.00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8.22	0.00	18.22	0.00	0.00	0.00	0.00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18.22	0.00	18.22	0.00	0.00	0.00	0.00
2110199	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		18.22	0.00	18.22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82.92	1,268.38	914.54	0.00	0.00	0.00	0.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2,153.76	1,268.38	885.38	0.00	0.00	0.00	0.00
2120101	行政运行		2,153.76	1,268.38	885.38	0.00	0.00	0.00	0.00
21202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4.23	0.00	4.23	0.00	0.00	0.00	0.00
2120201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4.23	0.00	4.23	0.00	0.00	0.00	0.00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24.93	0.00	24.93	0.00	0.00	0.00	0.00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24.93	0.00	24.93	0.00	0.00	0.00	0.00
214	交通运输支出		0.46	0.46	0.00	0.00	0.00	0.00	0.00
21404	成品油价格改革对交通运输的补贴		0.46	0.46	0.00	0.00	0.00	0.00	0.00
2140499	成品油价格改革补贴其他支出		0.46	0.46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43.00	9.66	333.34	0.00	0.00	0.00	0.00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343.00	9.66	333.34	0.00	0.00	0.00	0.00
2210107	保障性住房租金补贴		9.66	9.66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108	老旧小区改造		10.00	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2210199	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323.34	0.00	323.34	0.00	0.00	0.00	0.00
234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609.17	0.00	609.17	0.00	0.00	0.00	0.00
23401	基础设施建设		609.17	0.00	609.17	0.00	0.00	0.00	0.00
2340101	公共卫生体系建设		4.27	0.00	4.27	0.00	0.00	0.00	0.00
2340107	城镇老旧小区改造		604.90	0.00	604.9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金额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浔阳区住建局

2021 年度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 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 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 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921.6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609.17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29.82	29.82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0.00	0.00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8.22	18.22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2,147.81	2,147.81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46	0.46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343.00	343.00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609.17	0.00	609.17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2,530.80	本年支出合计	59	3,148.48	2,539.31	609.17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796.21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178.53	178.53	0.00	0.0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796.21		61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0.00	0.00	0.00	0.00
总计	32	3,327.01	总计	64	3,327.01	2,717.84	609.17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金额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浔阳区住建局

2021 年度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2,539.31	1,273.21	1,266.1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9.82	29.82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9.82	29.82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9.82	29.82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8.22	0.00	18.22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18.22	0.00	18.22
2110199	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			18.22	0.00	18.22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47.81	1,233.27	914.54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2,118.65	1,233.27	885.38
2120101	行政运行			2,118.65	1,233.27	885.38
21202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4.23	0.00	4.23
2120201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4.23	0.00	4.23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24.93	0.00	24.93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24.93	0.00	24.93
214	交通运输支出			0.46	0.46	0.00
21404	成品油价格改革对交通运输的补贴			0.46	0.46	0.00
2140499	成品油价格改革补贴其他支出			0.46	0.46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43.00	9.66	333.34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343.00	9.66	333.34
2210107	保障性住房租金补贴			9.66	9.66	0.00
2210108	老旧小区改造			10.00	0.00	10.00
2210199	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323.34	0.00	323.34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编制单位：浔阳区住建局

2021 年度

公开 06 表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035.5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92.35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233.68	30201	办公费	11.45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162.88	30202	印刷费	2.32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329.28	30203	咨询费	4.50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11.45	30204	手续费	0.01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85.43	30206	电费	0.27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4.95	30207	邮电费	2.72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5.33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款	11.02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4.05	30211	差旅费	1.01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136.89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2.03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0.59	30214	租赁费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5.31	30215	会议费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1.03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02	退休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贴	10.59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1.07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78.26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30.79	312	对企业补助	0.00
30309	奖励金	32.98	30229	福利费	0.00	31201	资本金注入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3.23	31204	费用补贴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1.74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1205	利息补贴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3.66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6		赠与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1,080.86	公用经费合计					192.35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编制单位：浔阳区住建局

2021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栏次	年初预算数	决算数
行次		1	2
一、“三公”经费支出	1	0.00	0.00
1. 因公出国（境）费	2	0.00	0.00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3	0.00	0.00
(1) 公务用车购置费	4	0.00	0.00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	0.00	0.00
3. 公务接待费	6	0.00	0.00
(1) 国内接待费	7	—	0.00
其中：外事接待费	8	—	0.00
(2) 国（境）外接待费	9	—	0.00
二、相关统计数	10	—	—
1. 因公出国（境）团组数（个）	11	—	0
2. 因公出国（境）人次数（人）	12	—	0
3. 公务用车购置数（辆）	13	—	0
4. 公务用车保有量（辆）	14	—	0
5. 国内公务接待批次（个）	15	—	0
其中：外事接待批次（个）	16	—	0
6. 国内公务接待人次（人）	17	—	0
其中：外事接待人次（人）	18	—	0
7. 国（境）外公务接待批次（个）	19	—	0
8. 国（境）外公务接待人次（人）	20	—	0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金额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浔阳区住建局

2021 年度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1	2	3	4	5	6
234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0.00	609.17	609.17	609.17	0.00	609.17	0.00
23401	基础设施建设		0.00	609.17	609.17	0.00	609.17	0.00	0.00
2340101	公共卫生体系建设		0.00	4.27	4.27	0.00	4.27	0.00	0.00
2340107	城镇老旧小区改造		0.00	604.90	604.90	0.00	604.9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说明：当此表数据为零时，即本部门（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国有资产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编制单位：浔阳区住建局

2021 年度

公开 09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产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说明：当此表数据为空时，即本部门（单位）无国有资产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表

公开 10 表

编制单位：浔阳区住建局

2021 年度

单位：台、辆、套

项 目	栏次	决算数
一、车辆数合计(台、辆)	1	1
1.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2	0
2.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3	0
3.机要通信用车	4	0
4.应急保障用车	5	0
5.执法执勤用车	6	0
6.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7	0
7.离退休干部用车	8	0
8.其他用车	9	1
二、单价 50 万元(含)以上通用设备(台, 套)	10	0
三、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专用设备(台, 套)	11	0

注：本表反映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部门占用的国有资产情况。

说明：当此表数据为空时，即本部门（单位）无相关资产。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1 年度收入总计 3362.12 万元，其中年初结转和结余 796.21 万元，较 2020 年增加 253.27 万元，增长 46.65%；本年收入合计 2565.91 万元，较 2020 年减少 13912.25 万元，下降 84.43%，主要原因是：2020 年塔岭南历史文化街区改造、湖滨小区老旧小区改造、背街小巷新公园一支路项目改造等工程款支付。

本年收入的具体构成为：财政拨款收入 2530.8 万元，占 98.63%；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35.11 万元，占 1.3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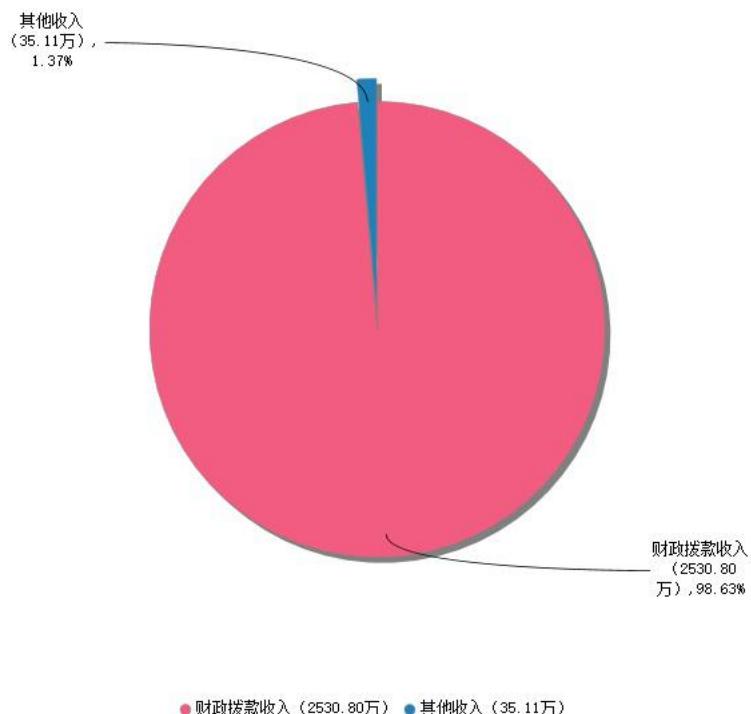


图 1: 收入决算图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1 年度支出总计 3362.12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合计 3183.59 万元，较 2020 年减少 9669.87 万元，下降 75.23%，主要原因是：2020 年塔岭南路历史文化街区改造、湖滨小区老旧小区改造、背街小巷新公园一支路项目改造等工程款支付；年末结转和结余 178.53 万元，较 2020 年减少 3989.11 万元，下降 95.72%，主要原因是：2020 年塔岭南路历史文化街区改造、湖滨小区老旧小区改造、背街小巷新公园一支路项目改造等工程款支付。

本年支出的具体构成为：基本支出 1308.32 万元，占 41.1%；项目支出 1875.27 万元，占 58.9%；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其他支出（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上缴上级支出）0 万元，占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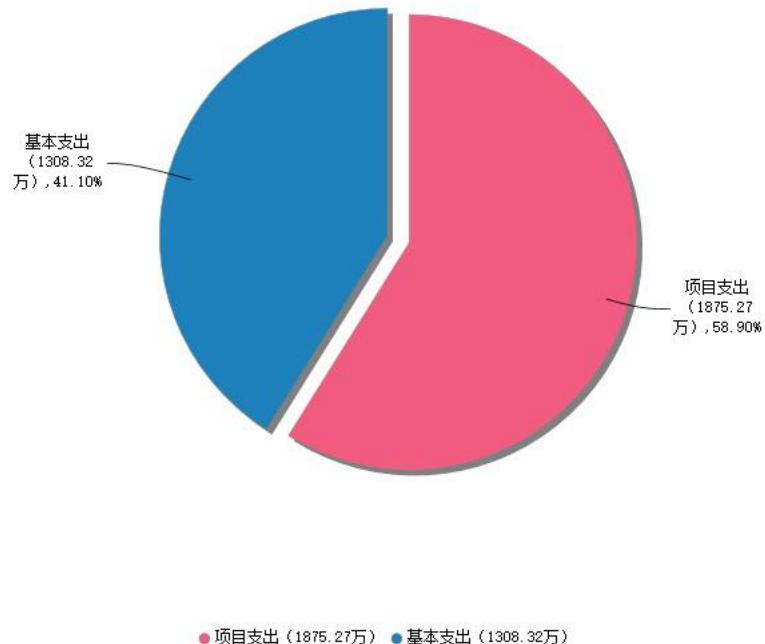


图 2: 支出决算图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4525.18 万元，决算数为 3327.0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3.52%。其中：

(一)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30.46 万元，决算数为 29.8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7.9%，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缩减开支。

(二) 节能环保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决算数为 18.22 万元，主要原因是：年初未做预算，年中追加预算。

(三) 城乡社区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4494.72 万元，决算数为 2147.8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47.79%，主要原因是：项目款按合同进度付款。

(四) 交通运输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决算数为 0.46 万元，主要原因是：年初未做预算，年中追加预算。

(五) 住房保障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决算数为 343 万元，主要原因是：年初未做预算，年中追加预算。

(六)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决算数为 609.17 万元，主要原因是：年初未做预算，年中追加预算。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273.21 万元，其中：

(一) 工资福利支出 1035.55 万元，较 2020 年增加 235.66 万元，增长 29.46%，主要原因是：工资福利支出相关费用增加。

(二) 商品和服务支出 192.35 万元，较 2020 年增加 89.69 万元，增长 87.37%，主要原因是：增加了防疫和三城同创经费支出。

(三)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45.31 万元较 2020 年减少 6.54 万元，下降 12.61%，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减少。

(四) 资本性支出 0 万元，较 2020 年减少 10.5 万元，下降 100%，主要原因是：21 年未购买固定资产。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决算数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其中：

(一) 因公出国(境)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决算数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相同。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二) 公务接待费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决算数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相同。全年国内公务接待 0 批，累计接待 0 人次，其中外事接待 0 批，累计接待 0 人次。

(三)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决算数为 0 万元，预算上年决算数相同，全年购置公务用车 0 辆。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相同；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决算数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年末公务用车保有 0 辆。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相同。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1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92.35 万元，较年初预算数减少 3403.23 万元，下降 94.65%，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缩减相应开支。

七、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1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407.51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20.91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286.6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

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0%。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见公开 10 表《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表》。其中车辆中的其他用车主要是由于历史遗留问题，需报废该车辆的手续不齐全，故此滞留。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 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组织对纳入 2021 年度部门预算范围的二级项目 12 个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1875.27 万元，占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

组织对曹家山三期退让线房屋征收项目，环城路立面提升改造项目，庾亮南路历史文化街区改造项目，既有住宅楼加装电梯项目等 12 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875.27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预算支出 0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积极配合市级部门出台《九江市历史建筑保护条例》，编制《九江历史文化名城保护规划》，完成浔阳区大中路、庾亮南路、大校场东南（老地委大院）3 处历史文化街区的保护规划编制工作，加快推动城市建设从“在建设中保护”到“在保护中建设”的步伐。推进历史文化街区修复提升工作，完成庾亮南路历史文化街区改造提升工作，配合实施的大中路历史文化街区（九江“阳街”）改造工作于 2021 年初开工建设，项目分四区建设，溢浦口区于今年

10月完成建设，并启动运营。

组织开展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539.31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609.17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根据“政府引导、业主自主、属地管理、各方支持”的原则，对辖区内符合条件、依法申请的加装电梯项目进行现场勘察、联合审查、项目监督、竣工验收。截止目前，浔阳区既有住宅小区已加装电梯合计 29 台，其中 2021 年申报数 21 台；审批数 19 台；实施数 12 台；完工数 4 台。联合铁路部门和相关街道单位迅速行动，对辖区内普速铁路沿线环境安全进行综合整治。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情况。

（1）既有住宅楼加装电梯项目

项目绩效目标情况：中心城范围内国有土地上四层及以上非单一产权的既有单元式住宅楼加装电梯。部门自评工作开展情况：（1）通过评价，了解项目的基本情况，对项目背景、项目意义、项目现状和项目内容做深入调研和分析。（2）通过评价，了解项目的产出和效果情况以及整体绩效状况。（3）通过评价，梳理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从绩效角度发现该项目决策、实施和管理过程中存在的问题并寻求解决方案，以促进其管理水平的不断提高。综合评价结论：本次开展绩效自评项目支出金额为 70 万元，本预算项目支出总额（执行数）为 70 万元，该项目绩效评价 90 分，项目完成情况较好。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总体分析：中心城范围内国有土地上四层及以上非单一产权的

既有单元式住宅楼加装电梯。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改进措施：材料运送不及时，改进措施：后期及时跟进。绩效自评结果应用情况：绩效报告按照区财政局的要求，拟公开于部门政府信息公开网，供民众查阅监督。

绩效自评表如下：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既有住宅楼加装电梯项目						
主管部门	九江市浔阳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九江市浔阳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70万元	70万元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70万元	70万元	—	—	—
	上年结转资金				—	—	—
	其他资金				—	—	—
年度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中心城范围内国有土地上四层及以上非单一产权的既有单元式住宅楼加装电梯			中心城范围内国有土地上四层及以上非单一产权的既有单元式住宅楼加装电梯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加装电梯数量（台）	=7台	7台	10	10
		质量指标	加装电梯工程完成合格率	≥90%	90%	10	10
		时效指标	加装电梯工程完成及时率	≥95%	90%	10	0
		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控制在全年预算	=70万元	70万元	20	2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带动小区房屋租赁及出售	显著提高	显著提高	15	15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小区居民生活便捷性	显著提高	显著提高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区居民满意度	≥95%	95%	5	5
总分					100	90	

(2) 曹家山三期退让线房屋征收项目

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对曹家山三期退让线项目规划红线范围内的房屋及其地面临附着物决定征收及实施单位应按照有关规定开展房屋征收补偿工作。部门自评工作开展情况：（1）通过评价，了解项目的基本情况，对项目背景、项目意义、项目现状和项目内容做深入调研和分析。（2）通过评价，了解项目的产出和效果情况以及整体绩效状况。（3）通过评价，梳理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从绩效角度发现该项目决策、实施和管理过程中存在的问题并寻求解决方案，以促进其管理水平的不断提高。综合评价结论：本次开展绩效自评项目支出金额为 166.82 万元，本预算项目支出总额（执行数）为 161.28 万元，该项目绩效评价 84 分，项目完成情况较好。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总体分析：完成对曹家山三期退让线项目规划红线范围内的房屋及其地面临附着物决定征收及实施单位应按照有关规定开展房屋征收补偿工作。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改进措施：资金未及时到位改进措施：后期及时跟进。绩效自评结果应用情况：绩效报告按照区财政局的要求，拟公开于部门政府信息公开网，供民众查阅监督。

绩效自评表如下：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曹家山三期退让线房屋征收项目							
主管部门	九江市浔阳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九江市浔阳区金鸡坡街道办事处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年度资金总额			166.82万元	161.82万元	10	97%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61.82万元	161.82万元	—	—	
	上年结转资金			5万元		—	—	
其他资金					—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对曹家山三期退让线项目规划红线范围内的房屋及其地面附着物决定征收及实施单位应按照有关规定开展房屋征收补偿工作。			完成对曹家山三期退让线项目规划红线范围内的房屋及其地面附着物决定征收及实施单位应按照有关规定开展房屋征收补偿工作。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房屋征收户数	=6户	=6户	10	10	
		质量指标	房屋征收完成合格率	≥85%	88%	5	0	材料运送不及时
			房屋征收补偿完成合格率	≥80%	85%	5	5	
		时效指标	房屋征收及时率	≥90%	90%	5	5	
			房屋征收补偿及时率	≥95%	82%	5	0	资金未及时到位
		成本指标	房屋征收全年预算成本(万元)	166.82万元	161.82万元	20	19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带动小区房屋租赁及出售	明显提升	明显提升	5	5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土地资源的合理配置	有所改善	有所改善	10	8	
		生态效益指标	美化人居环境，居民生活环境质量得到提高	有所改善	有所改善	10	8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高城市空间规划	明显提升	明显提升	5	4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5%	95%	5	5		
		相关方满意度	≥95%	95%	5	5		
总分					100	84		

(三) 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情况。

我部门将1个部门评价报告向社会公开，详见附件或访问
链接：附件1。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 二、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 三、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原事业基金）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数额。
- 四、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 五、结余分配：**指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 六、年末结转和结余资金：**指单位结转下年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 七、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
- 八、项目支出：**指在为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 九、上缴上级支出：**指事业单位按照财政部门和主管部门的规定上缴上级单位的支出。
- 十、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一、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用财政拨款收入之外的收入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指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以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十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反映政府在社会保障与就业方面的支出。

十五、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反映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方面的支出。

十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十七、节能环保支出：反映政府节能环保支出。

十八、节能环保支出（类）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款）：反映政府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

十九、节能环保支出（类）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款）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二十、城乡社区支出：反映政府城乡社区事务支出。

二十一、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反映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二十二、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二十三、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款）：反映城乡社区、防灾减灾、历史名城规划制定与管理等方面的支出。

二十四、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款）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项）：反映城乡社区、防灾减灾、历史名城规划制定与管理等方面的支出。

二十五、城乡社区支出（类）其他城乡社区支出（款）：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城乡社区方面的支出。

二十六、城乡社区支出（类）其他城乡社区支出（款）其他城乡社区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城乡社区方面的支出。

二十七、交通运输支出：反映交通运输和邮电业方面的支出。

二十八、交通运输支出（类）成品油价格改革对交通运输的补贴（款）：反映成品油价格改革财政对城市公交、农村道路客运和出租车的补贴。

二十九、交通运输支出（类）成品油价格改革对交通运输的补贴（款）成品油价格改革补贴其他支出（项）：反映成品油价格改革财政补贴对其他方面的支出。

三十、住房保障支出：集中反映政府用于住房方面的支出。

三十一、住房保障支出（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反映用于保障性住房方面的支出。

三十二、住房保障支出（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保障性住房租金补贴（项）：反映各级政府向低收入住房保障家庭发放的住房租赁补贴支出。

三十三、住房保障支出（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老旧小区改造（项）：反映用于老旧小区改造方面的支出。

三十四、住房保障支出（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保障性住房方面的支出。

三十五、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反映抗疫特别国债资金安排的支出。

三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类）基础设施建设▲（款）：反映抗疫特别国债资金安排的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三十七、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类）基础设施建设▲（款）公共卫生体系建设▲（项）：反映抗疫特别国债资金安排的公共卫生体系建设支出。

三十八、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类）基础设施建设▲（款）城镇老旧小区改造▲（项）：反映抗疫特别国债资金安排的城镇老旧小区改造支出。

附件 1

九江市浔阳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1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为深入贯彻落实《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中发〔2018〕34号）、《中共江西省委 江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赣发〔2019〕8号）、《中共九江市委 九江市人民政府印发〈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办法〉的通知》（九发〔2020〕4号）、《中共浔阳区委 浔阳区政府印发〈浔阳区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办法〉》（浔发〔2020〕5号）精神，九江市浔阳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按照浔财字〔2022〕3号文《关于开展2021年度预算项目、部门整体支出及转移支付预算执行情况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的要求，制定评价方案、评价计划、获取评价证据、实施评价。现将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报告如下：

一. 本部门项目绩效目标情况

（一）年度项目总体预期目标

1、建管工作

（1）不断增强服务水平。2021年4月，我局出台了《浔阳区建筑装饰装修工程施工许可证办理暂行办法(试行)》，进一步优化辖区权限范围内的装饰装修类工程施工许可核

发。将审批事项从法定 7 个工作日缩短为 4~5 个工作日。新办法颁发以来，已经为两个装修项目办理了施工许可等手续，得到了建设单位的认可和好评。

(2) 监管工作常抓不懈。2021 年 6 月，建管股组织人员，对本行政区域内企业按不少于注册总量的 10% 随机抽取核查，共抽取企业 8 家（含监理企业 1 家）。核查人员通过实地走访，对这些企业的人员配置、从业条件、市场行为等方面进行了核查。

(3) 狠抓建筑工人实名制工作。目前我区所有在建房建、市政项目均实行了建筑工人实名制管理，并开设了农名工工资专户，实行专户发放，为我区根治欠薪工作提供了基础保障。截止目前，我区实名制工作更新率和考勤率长期居全市前列。

(4) 积极推进装配式建筑发展。我区制定了《浔阳区发展装配式建筑实施方案》，成立了装配式建筑产业发展工作推进领导小组，负责开展装配式建筑相关日常工作。目前，我区监管的新建、续建房建项目均满足该技术指标，未出现“应做未做”的情况。该项工作在全市排名前列。

(5) 优化营商环境工作。开展针对困难企业的“一对一”帮扶工作，每个局分管领导均挂点帮扶一家企业，不仅为企业宣传讲解政策法规，还为企业协调解决项目审批、人员招聘、水电气等方方面面的问题，并且在每个企业的宣传栏上张贴了九江市优化营商环境企业“一对一”帮扶专员联络卡，把帮扶责任明确到人，切实为企业解决困难。

2、物业管理工作

(1) 认真做好物业矛盾纠纷和业主来信来访调处工作。

积极调处物业管理矛盾纠纷，多次会同街道、社区深入物管小区协调纠纷。截止目前已处理电话投诉 210 起，12345 市民服务热线工单共 432 件，信访共 25 件，重点舆情 6 个，及多个市委、区委民生通道等其他渠道转办件，对有关情况认真核实，均做到及时回复、及时处理，完成率 100%。

(2) 做好物业管理区域、物业服务企业、业主委员会等资料备案。

积极指导各街道、社区组织召开业主大会、选举业主委员会，规范选举程序，简化备案流程。今年物业办帮助指导成立业主委员会 7 个，物业管理委员会 4 个。截止目前，已备案的物管小区共计 138 个，已备案的物业服务企业共计 116 个。

(3) 做好物业小区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

督促物业服务企业严格落实疫情防控措施，积极相应国家号召，及时接种新冠肺炎疫苗。在疫苗紧张的情况下，积极协调有关单位，组织物业服务企业从业人员到接种点进行疫苗接种，保障物业从业人员能够及时接种新冠肺炎疫苗。

(4) 积极开展既有住宅小区加装电梯工作。

根据“政府引导、业主自主、属地管理、各方支持”的原则，对辖区内符合条件、依法申请的加装电梯项目进行现场勘察、联合审查、项目监督、竣工验收。截止目前，浔阳区既有住宅小区已加装电梯合计 29 台，其中 2021 年申报数 21 台；审批数 19 台；实施数 12 台；完工数 4 台。

(5) 积极宣传贯彻《九江市物业管理条例》的实施。

《九江市物业管理条例》已于 2020 年 12 月 4 日公布，自 2021 年 5 月 1 日起施行。《条例》出台后，我局发放单行本 1000 余本，对于辖区居民，区住建局到烟水亭开展了 2 次宣传活动，通过现场悬挂横幅、摆放展板、提供咨询服务、派发宣传资料等方式，宣传了新《九江市物业管理条例》，吸引了大批群众驻足。此次宣传活动共发放有关宣传资料 400 余份，现场接受群众咨询 30 余人次，活动受到广大居民的好评。

(6) 积极推进“红色物业”工作。 目前，各街道试点小区物业办公用房基本配备到位，“红色物业”、党支部、楼栋长等相关制度上墙、标识标牌基本筹备完成，软硬件设施也在逐步完善，基本实现“有场所、有设施、有标志、有队伍、有制度”。在保障小区物业管理工作正常运行的同时，各街道也在试点小区积极探索创新工作举措，建立党建引领下的社区居民委员会、业主委员会、物业服务企业协调运行机制，充分调动居民、社区社会组织、社会工作服务机构、社区志愿者、驻区单位的参与积极性，着力构建共建共治共享的基层社会治理体系，不断实现决策共谋、发展共建、建设共管、效果共评、成果共享。如溢浦街道建立了莲花池小区红色物业“1146”工作机制，即 1 个核心：党组织的领导核心，不定期召开联席党建联席会议；1 个目的：以为人民服务，提升幸福感的终极目的；4 方联动：社区、物业管理委员会（业委会）、物业服务企业、驻小区单位机构的“四方联动”机制。特别是依托莲花池小区周边的司法所、城市管理执法、文化场所、卫生服务站等驻小区单位，打造基层综合服务工作；6 “共” 新标杆，即共谋、共议、共建、共评、共管、共享。人民路街道则建立了湖滨花园中心区党支部“136+快速响应”工作机制，以“红色物业”党支部为引领，积极发挥先锋模范作用，确定 8 名楼栋长为党

员，并发动小区内其他公职人员、企业员工中的党员等形成各方共同参与小区建设，协助业主委员会进行多元化管理的新格局，有效提升了基层治理能力。

3、质监安监工作

(1) 工程质量监管方面。组织开展各类专项检查、巡查抽查及质量安全扬尘治理综合大检查。针对检查过程中发现存在的问题共下发质量整改通知单 10 份，并督促相关责任单位按要求整改落实到位。

(2) 工程安全监管方面。全年共下发安全整改通知单 20 份，停工整改通知单 13 份。对存在重大安全隐患的企业进行挂牌督办，目前共挂牌督办项目 4 个。对安全生产管控不到位的企业进行约谈、处罚，今年共约谈建筑施工企业 10 次，处罚项目责任主体 2 个，通过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及时消除安全生产隐患，确保工程处于可控状态。

(3) 扬尘治理及环境整治方面。我局先后开展了专项检查等集中行动 6 次。经检查，共列出问题清单 80 多条，开具限期整改通知 40 份，下达停工通知 4 份，并对整改落实不到位的项目施工企业进行约谈 4 项（次），挂牌督办 1 项。

(4) 绿色建筑发展。我区强力推进绿色建筑推广工作，大力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一是注重发展节能环保的新型墙体材料、预拌混凝土、预拌砂浆等新型建材企业，目前预拌砂浆、高性能混凝土、新型墙体材料、节水器具、节能灯具等在我区广泛应用，我区建筑节能新技术、新材料、新产品的应用水平明显提升；二是严格落实省厅、市局关于加强绿色建筑工程质量监

管的各项要求，城镇规划区新建民用建筑全面实施《绿色建筑评价标准》（GB/T50378-2019）基本级建设标准，鼓励单体面积在5000平方米以上的政府投资公建项目和单体、连体面积超过1万平方米的大型公建项目积极按照一星级以上绿色建筑标准进行规划设计、建设和管理。

4、招投标工作

今年共有10个左右工程项目另有一些服务类项目实行了公开招投标，涉及工程项目建设价69039.28万元，按有关规定所有项目进入九江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

5、交通工作

配合市交通局深入推进农村公路养护管理体制改革，稳步推进农村公路“路长制”工作。联合铁路部门和相关街道单位迅速行动，对辖区内普速铁路沿线环境安全进行综合整治。先后经历3个月的努力工作，共整改3处普速铁路沿线房屋铁皮顶老化存在安全隐患的问题，共加固房屋铁皮屋顶和广告牌800多平方米，铁路沿线安全问题得到有效治理。

继续做好13辆车的组织协调准备工作；配合市局做好区内各高速卡点疫情防控工作，扎实做好疫情监测、排除、预警等工作，坚决打赢疫情防控阻击战。

6、住房保障工作

（1）对符合条件的贫困群众实行“应保尽保”。我局与辖区5个街道一起，密切配合，按照区民政部门提供的1616

户城镇贫困家庭再次进行详细入户摸排，指导和帮助有需求的贫困群众家庭按流程申报公租房。

(2) 优先进行实物保障。今年，我区新增上报并通过三级联审通过纳入住房保障的家庭共计 544 户（其中廉租房 26 户，公转廉 6 户，公租房 512 户）。2021 年 6 月 18 日，全市中心城区举行了一次公租房公开摇号，我区 537 户家庭喜获新居，其中 26 户贫困群众优先参与等额摇号已分配廉租房；2021 年 6 月 18 日，全市中心城区将举行本年度二次公租房公开摇号，部分家庭住房困难问题将得到解决，确保实现“应保尽保”。

(3) 按时发放住房租赁补贴。在保障房实际到位前，通过财政部门发放租赁补贴的形式，今年 1-12 月，我局向全部符合条件的家庭共计 76 户，发放租赁补贴 9.6 万元。切实解决城镇贫困群众基本住房困难。

7、征收工作

今年以来，我区新启动实施甘棠片区片区十八亩明渠地块征收；重点对 2017 年以来实施的未完成棚改项目进行扫尾攻坚，截止目前，已完成塔岭北路地块、李家垅地块、内衣三厂地块、国棉四厂地块等项目的扫尾工作，剩余 6 个棚改项目（普润路、绿豆湾二期、大中路西段、第八中学地块、京九市场、国棉四厂二期）正在进行最后攻坚，进展显著。

8、绿色建筑发展：我区强力推进绿色建筑推广工作，大力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一是注重发展节能环保的新型墙体材料、预拌混凝土、预拌砂浆等新型建材企业，目前预拌砂浆、高性能

混凝土、新型墙体材料、节水器具、节能灯具等在我区广泛应用，我区建筑节能新技术、新材料、新产品的应用水平明显提升；二是严格落实省厅、市局关于加强绿色建筑工程质量监管的各项要求，城镇规划区新建民用建筑全面实施《绿色建筑评价标准》（GB/T50378-2019）基本级建设标准，鼓励单体面积在5000平方米以上的政府投资公建项目和单体、连体面积超过1万平方米的大型公建项目积极按照一星级以上绿色建筑标准进行规划设计、建设和管理。

9、推进装配式建筑发展：因为我区是中心城区，在土地、规划方面职能缺失，所以我区严格执行九江市本级制定的技术指标。特别是2019年7月1日以后，九江市自然资源局在项目设计方案报审时核查该项目的装配式技术指标，我局在办理招投标备案、质量安全监督、施工许可、竣工验收时，均严格把关，确保装配式建筑工作顺利推进。目前，我区监管的新建、续建房建项目均满足该技术指标，未出现“应做未做”的情况。这些项目有：新旅明樾府、新旅文化旅游城、中海九樾、浔阳区曹家山综合安置小区三期、新旅浔阳里1723、浔阳区龙山小学（北司路校区）等。

10、加大信访维稳工作力度

今年以来，我局进一步改变工作作风，完善信访接待和投诉受理工作机制，畅通信访渠道，着力解决群众反映的热点难点问题。截至目前为止，2021年我局共办理信访件517起，其中：12345市民服务热线466件、政民互动网民信访12件、江西信访信息系统39件，按时办结率和满意率都达到了100%。

（二）项目具体绩效指标

1、产出指标

(1) 数量方面

房屋征收户数为 6 户，环城路改造总长度 0.92 千米，立面改造建筑面积 37824 平方米，弱电管线下地长度 1985 米，施工管道总长度 213 米，加装电梯数量 7 台。

(2) 质量方面

户外广告清理工程完成合格率达到 90%，店面招牌整理工程完成合格率达到 95%，城市户外广告、牛皮癣整治完成合格率达到 90%，临街房屋立面改造合格率达到 95%，加装电梯工程完成合格率达到 90%，管道施工铺设工程完成合格率达到 90%。

(3) 时效方面

及时完成户外广告清理工程，及时完成小区场地路面加铺及新建沥青混凝土工程，及时完成楼道粉刷工程，及时完成临街房屋立面改造及时完成加装电梯工程。

2、效益指标

(1) 社会效益方面

美化人居环境，居民生活环境质量得到提高，给居民生活提供便捷。

(2) 经济效益方面

带动小区房屋租赁及出售，带动环路片区店铺收益，带动城市旅游文化经济效益。

(3) 生态效益方面

小区绿化覆盖率达到标准，环境卫生，空气质量都得以改善。

(4) 可持续性影响方面

提高城市空间规划。

二、单位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一) 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1、绩效评价目的

本次评价从项目产生的效果角度出发，力求从绩效的角度发现该项目中取得的成绩和存在的问题，为下一步实施绩效预算奠定基础。具体目标如下：（1）通过评价，了解项目的基本情况，对项目背景、项目意义、项目现状和项目内容做深入调研和分析。（2）通过评价，了解项目的产出和效果情况以及整体绩效状况。（3）通过评价，梳理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从绩效角度发现该项目决策、实施和管理过程中存在的问题并寻求解决方案，以促进其管理水平的不断提高。（4）通过评价，总结项目实施中取得的成效和经验，为项目进一步完善和提升以及其他同类项目的实施提供经验借鉴。

2、绩效评价对象。

专项业务管理状况，专项资金使用管理状况。

3、绩效评价范围

项目范围：专项资金的完成情况，项目资金的投入及运行情况，项目实施后产生的绩效情况。

期限范围：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二) 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方法

1、绩效评价原则

本次绩效评价遵循以下基本原则：（1）科学规范。绩效评价注重财政支出的经济性、效率性和有效性，严格执行规定的程序，采用定量与定性分析相结合的方法。（2）公正公开。绩效评价客观、公正，标准统一、资料可靠，依法公开并接受监督。

（3）分级分类。绩效评价由各级财政部门、单位根据评价对象的特点，分类组织实施。（4）绩效相关。绩效评价针对具体支出及其产出绩效进行评价，结果清晰反映支出和产出绩效之间的紧密对应关系。

2、评价指标体系

依据年初预算设立的项目绩效目标框架进行评价，具体如本报告第一部分所述及附表。

3、评价方法

评价小组按照经过专家评审的工作方案，运用文献法、社会调查法、综合评分法等多种方法对项目进行评价。坚持定量优先、定量与定性相结合的方式，始终遵循科学规范、公正公开、绩效相关的基本原则。（1）文献法。通过搜集、整理、分析相关的政策文件、管理制度、申报材料等相关文献资料，项目背景、目的、意义及相关要求。（2）社会调查法。通过对项目相关人员进行访谈，了解项目资金使用情况、组织管理情况、具体实施情况。（3）综合评分法。主要是先分别按不同指标的评价标准对各评价指标进行评分，分析得失分原因，然后采用加权相加的方式

求得总分。（4）因素分析法，通过梳理项目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和影响绩效目标实现的内外因素，分析这些因素对目标实现的影响力，从而进一步分析如何通过控制这些影响因素来促进项目完成，实现项目绩效目标。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前期调研

评价小组成员走访与项目相关的人员，了解项目的基本情况，包括项目实施背景、计划实施内容、预算安排情况、组织实施流程、资金拨付流程等，并收集项目工作计划与工作总结、项目支出明细账、项目申请书、计划任务书相关等与本项目相关的文件资料。

2、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工作方案的设计

根据前期调研结果和对相关文件资料的研读，结合项目计划实施内容，分配各项评价指标的权重，形成方案初稿，并就方案的可行性、合理性与相关行业专家请教，根据反馈意见修改后，形成了最终的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和绩效评价方案。

3、分析评价并形成报告

评价组根据绩效评价的原则和规范，在前期基础资料研究的基础上，对实地调研过程中获取的数据和信息进行归纳、总结和分析，结合工作方案中制定的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进行评分，并在此基础上提炼结论撰写绩效评价报告。

三、综合评价结论

2021 年度本部门有 7 项项目支出，自评价平均分 84 分，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良好。

四、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总体分析

1、产出方面

指标满分 50 分。

数量指标，本项满分平均分 10 分，平均得分 10 分，得分率 100%，基本上全面完成了目标工作量。

质量指标，本项满分 10 分，平均得分 8 分，得分率 85%，扣分原因是有的是技术原因判断失误导致，还有的就是个别存在质量问题。

时效指标，本项满分 10 分，平均得分 8 分，扣分原因主要是材料运送不及时致使工期延误致使时效指标得不到满分。

成本指标，本项满分 20 分，平均得分 14 分，得分率 73.33%，扣分原因主要是还有剩余的项目款没有按时结清。

2、效益指标

指标满分 30 分。

经济效益指标，本项满分 8 分，平均得分 7.8 分，得分率 97%，扣分原因存在个别项目经济效益指标没有得到明显改善。

社会效益指标，本项满分 8 分，平均得分 7 分，得分率 88%，扣分原因存在存在个别项目社会效益指标没有得到明显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本项满分 7 分，平均得分 5.9 分，得分率 84%，扣分原因存在个别项目生态效益指标没有得到明显改善。

可持续影响指标，本项满分 7 分，平均得分 6.3 分，得分率 90%，扣分原因存在个别项目可持续影响指标没有明显改善。

3、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满分 10 分，平均得分 8 分，得分率 80%。

4、预算完成率方面，全年预算数 527.35 万元，全年执行数 463.94 万元，执行率 88%，该项满分 10 分，得分 9 分，得分率为 90%。

五、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1、房屋征收完成不及时，加装电梯工程完成不及时，究其主要原因，材料运送不及时致使工期延误。

2、庾亮南路项目、京九市场项目全年预算执行数完成较低的，究其主要原因，还有剩余的项目款没有按时结清。

（二）改进的方向及具体措施

1、围绕畅通工程补短板

一是推进沪浔路改造工程；二是推进富力公馆道路修建工程；三是推进新星小学道路修建工程；四是配合推进停车场建设工程；

2、全力推进标准化工地建设

切实提升我区建筑工地标准化水平，在项目参建各方的工程质量行为、工程实体质量控制、施工安全行为、工程实体安全控制、扬尘责任管控、扬尘措施管控等方面，高位推动、高频次指导区管建筑工地的标准化创建。

六、绩效自评结果应用和公开情况

将本次绩效评价结果转送预算管理人员、专项业务管理人员阅读，在日后的工作中，不断改进工作。按照区财政局的要求，及时在网站公开预算、绩效目标设置、绩效评价结果等信息。